

## 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9年3月22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19年3月28日在本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公司法》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和权力，独立行使监督职能，对公司的重大决策、经营活动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检查和监督，维护了公司和投资者利益。

内容详见《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了《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及证券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建立了涵盖公司经营管理各环节，并且适应公司管理要求和发展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现行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规范、完整，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设置合理，能够

保证公司管理规范运作、经营业务有序开展。报告期内，公司未有违反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是客观和真实的，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相符。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预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委托开展大宗原材料期货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委托开展大宗原材料期货业务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与美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与美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有效兼顾了公司资金的收益性和安全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日